國立臺東專科學校行銷與流通管理科取得英語證照獎勵要點

民國113年09月26日科務會議通過

一、 行銷與流通管理科科(以下簡稱本科)為鼓勵學生在學期間取得專業所需之 英語證照,以提升就業競爭力,特訂定國立臺東專科學校行銷與流通管理科取 得英語證照獎勵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
二、 本要點獎勵範圍如下:

- 1.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(LTTC)核發全民英檢(GEPT)通過證書
- 2. 美國ETS[®]核發多益(TOEIC[®])之語言能力證書
- 3. 全球學習與測評發展中心(GLAD)核發專業英文詞彙能力國際認證 (PVQC)通過證書
- 三、 凡取得GEPT中高級或多益730分以上給予小功乙次。GEPT中級或多益550分至725分,給予嘉獎兩次。多益400分至545分,給予嘉獎乙次。
- 四、 PVQC通過者,給予嘉獎兩次。
- 五、 申請人請於每學期結束前一週,將相關證明影本送交科辦公室,再由班 級導師協助後續敘獎事宜。
- 八、 本要點獎勵之申請,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受理:
 - 甲、專業證照之取得時間與在學期間不相符。
 - 乙、專業證照職類等級不符獎勵範圍。
 - 丙、未提供證明影本。
- 九、 本要點經科務會議通過,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